

# 苏州市科技创新工作 2021 年总结及 2022 年计划

## 一、2021 年重点工作回顾

2021 年，全市科技系统在省科技厅和苏州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加快完善全市创新生态环境，充分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为苏州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预计全社会研发投入占 GDP 比重达到 3.8%，全市高新技术产业预计实现产值 2.1 万亿元，占规上工业产值的比重预计达到 52.5%。

**一是高质量打造创新企业集群。**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数首次破万家，达 10252 家，占全省的 1/3，较上年增长 35.48%，位列全省第一。认定高企 3755 家，净增 1402 家，有效数高企数达到 11155 家，全省第一。独角兽培育企业 216 家（含今年公示数 157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评价数量 17942 家，同比增长 42.46%，全省第一。省民营科技企业完成推荐 5411 家，比去年增长 69.84%，完成年度目标的 216.44%。新增科创板企业 18 家、全国第二，累计达 38 家，全国第三。

**二是高标准建设科技创新载体。**国家生物药技术创新中心、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创新中心获科技部批复同意成立，苏州成为唯一一个拥有两个国家技术创新中心的地级市。全国首个先进技术成果长三角转化中心落地苏州。市产业技术研

究院建设各类技术研究所累计达 14 家。材料科学姑苏实验室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 26 人、其中国家级人才 14 人，自主立项重大科研攻关项目 29 项。苏州大学放射医学与辐射防护国家重点实验室获教育部自然科学奖一等奖。66 家市级新型研发机构已集聚各类科研人员 4300 余人，授权发明专利 751 项、PCT 专利 24 项，承担国家级科研项目 166 项，衍生孵化企业 907 家（其中获评高新技术企业 87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 222 家）。率先探索国际研发机构建设，新建牛津大学高等研究院（苏州）等 4 家国际研发机构，支持经费 2337 万元；目前 4 家机构已累计投入建设经费 5.1 亿元，研发经费投入达 2.99 亿元，开展各类科研项目 50 余项。

**三是高水平引育创新创业人才。**国家级人才工程累计达 291 人，其中创业类人才 146 人，数量继续保持全国第一。122 个项目入选省双创人才计划，累计入选 1236 人，连续 15 年位列全省第一。姑苏领军人才立项 460 个项目，同比增长 39%。新引进外国人才 3251 人，较 2020 年同期增长 30.1%，累计达 11099 人；其中高端人才 1020 人，同比增长 13.1%，累计达 4630 人。连续第十次入选“魅力中国——外籍人才眼中最具吸引力的中国城市”十强榜单。成功举办“双创天堂”苏州科技创新创业大赛，探索“以赛代评”新机制，415 个项目完成路演，308 个项目拟立项姑苏科技创业天使计划；与团市委、国外留学生团体等方面合作，扩大团队项目来源，

今年立项团队数 58 个，相比去年扩大一倍。

**四是高频率开展科技合作交流。**加强长三角区域合作，积极参与 G60 科创走廊建设，持续增强“沪苏同城”效应，与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签署了全面加强科技合作协议，共同举办“2021 沪苏同城国际创新挑战赛”，今年以来沪苏合作举办产学研对接活动超 200 场，共建科技创新载体平台 99 个，合同金额 97.5 亿元；校地校企达成合作项目 299 个，合同金额 31.7 亿元。深化大院大所合作，与清华大学、河海大学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擦亮苏州产学研合作品牌，成立苏州市产学研学院、全省首个科技镇长团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和科技镇长团之家。深化国际科技合作，成功举办“2021 年 APEC 科技创新政策及项目合作研讨会”、东亚太湖企业家论坛的分场活动-东亚生物医药和健康产业合作对接交流会等国际会议。

**五是高品质打造创新服务品牌。**深化科技金融融合，“科贷通”为 2092 家企业解决贷款 84.11 亿元，累计已为 9856 家企业解决贷款 556.35 亿元。其中，科贷通“一行一品牌”已为 285 家企业解决贷款 11.01 亿元。采用“揭榜挂帅”模式为 101 家“独角兽”培育企业提供研发损失保险，为“独角兽”企业成长提供保障。天使投资阶段参股累计设立子基金 30 个，募资总额 41.41 亿元，财政资金放大倍率达 7.1 倍。科技金融累计投资项目 61 项，累计出资 39477 万元，累计

获得收益 13200 万元。全市技术合同成交额共登记上报 758 亿元，技术合同成交额占 GDP 比重预计达 3.4%。2021 年全市落实重点科技创新政策减免企业所得税 249.89 亿元，比 2020 年增长 19.28%，其中，享受研发费加计扣除政策企业 17698 家，较 2020 年增长 43.40%。

## 二、2022 年工作计划

2022 年是实施“十四五”向纵深推进的关键一年，全市科技系统要深入贯彻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强化“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的使命担当，创新思路举措，以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为动力，以培育创新主体为重点，以优化创新生态为关键，努力推动科技创新再上新台阶，为打造向世界展示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最美窗口”提供有力科技支撑。重点聚焦以下五个方面工作：

### （一）加快创新布局，打造科技战略力量。

把科技创新载体建设作为推动科技发展的“牛鼻子”，加快打造科技创新策源地。一是加强重大创新平台建设。瞄准材料科学优势领域，全力推动材料科学姑苏实验室、长三角先进材料研究院等积极争创国家实验室。积极推进苏州·中国声谷、西北工业大学长三角研究院、中科院苏州纳米所、苏州医工所、昆山超算中心等载体建设。加强对国家生物药技术创新中心、国家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创新中心指导和服务，完善建设方案，加快成果产出。二是积极推进新型

**研发机构建设。**加大新型研发机构支持力度，鼓励机构对外开展技术研发服务，承担省级及以上科技攻关项目，提高机构发展的可持续性，2022年新建新型研发机构10家。加快市产业技术研究院建设，着力推进体制机制创新，加强省市县联动，布局10家专业技术研究所。**三是优化创新载体空间布局。**积极推进苏南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按照要素集中、产业集聚、政策集成的发展导向，推进全市各高新区加快建设成为集知识创造、技术创新和新兴产业培育为一体的创新核心区。依托南京大学苏州校区，高标准打造太湖科学城。加快推进独墅湖科教创新区、娄江新城高校创新区、长三角国际研发社区等创新集聚区建设。

## **（二）强化企业扶持，夯实创新主体地位**

完善企业分层孵化体系，培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的创新型企业群体，为产业创新集群发展壮大提供有力支撑。**一是持续壮大创新型企业规模。**加大独角兽培育企业、瞪羚企业培育力度，打造一批创新发展的标杆型企业，形成科创板上市企业的后备军。2022年遴选瞪羚企业350家、认定独角兽培育企业150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继续保持全国前列，有效高企数达到12000家，确保全年通过认定数、净增数及有效高企总数全省第一。**二是加大重点政策落实力度。**做好制造业企业200%研发费加计扣除政策的首次兑现落实，完善加计扣除异议项目鉴定机制，强化加计扣除政策

的精准性和有效性，提升企业获得感。2022 年力争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企业数达到 1.9 万家，加计扣除额达到 630 亿元。

**三是加快推进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深入推进产业创新计划的实施，强化前瞻性技术创新部署，关键技术攻关以及战略性新兴产业联合攻关。着力推进国家火炬特色产业基地、国家高新技术产业产业化基地、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等创新载体建设与发展。积极争取国家、省重点研发计划等上级重大创新项目的支持。2022 年力争全市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 53% 左右。

### **（三）扩大开放合作，集聚优质创新资源**

抢抓长三角一体化、自贸区建设和“一带一路”等重大战略机遇，积极参与沪宁产业创新带、G60 科创走廊建设，更大力度集聚优质创新资源，努力推动苏州科技创新走在开放合作的前列。

**一是积极推进沪苏科技合作。**加大力度对接上海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集群建设，通过平台+政策+活动的模式，推动上海各类重大科技设施及载体优先向苏州科研院所和企业开放，打造“沪苏荟”活动品牌。计划举办 2022 沪苏同城国际创新挑战赛，摸排沪苏两地企业技术需求 450 项左右，征集解决方案不少于 330 项，实现 100 个左右的需求精准对接，达成合作意向不少于 50 项。

**二是更大力度集聚科技人才。**持续实施重点产业人才专项，在继续做好数字经济专项和区域重点产业专项的基础上，围绕国家战略和苏州

特色，探索设立双碳人才、第三代半导体、人工智能、量子信息、区块链、数字货币等专项，进一步支撑产业发展。大力实施科技人才倍增计划，不断提高人才和产业的融合度、对经济发展的支撑度，争取全年引进创新创业领军人才 1500 人以上，外国高端人才 900 人以上，继续保持高端人才引进优势，持续打造国际化创新创业人才高地。三是**推动国际科技合作**。用好中新、中德、中日“三大合作平台”，拓展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国际友城、友好交流城市的科技合作，在创新资源密集、创新浓度高的地区建设海外离岸创新中心，2022 年争取布局 10 家。加强与俄罗斯、乌克兰、白俄罗斯等国家的高校、科研机构的产学研合作，支持建设“一带一路”国际联合科创孵化器，全链条打通“一带一路”国家科技成果“孵化-加速-落地-产业化”路径。支持我市企事业单位举办国际科技合作交流活动，对接国外创新资源，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和科技成果落地苏州。

#### **（四）深化改革创新，打造一流创新生态**

坚持把构建开放包容的创新生态作为首要任务，提升创新浓度，厚植创新土壤。一是**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探索实施体制机制改革创新专项行动，提升科技创新治理能力，优化科研任务组织机制，深化科研评价制度改革，充分激发科研人员创新创业活力，提高科技创新产出效率。持续探索“揭榜挂帅”“以赛代评”“以投代评”等科技项目形成机制，

赋予高校、科研机构更大自主权，赋予科研人员更大技术路线决定权和经费使用权。二是持续营造科技金融生态圈。加大与 60 亿天使母基金合作，聚焦企业创新各节点研发投入的“0 到 1”，以“揭榜挂帅”的形式，引导更多金融资本投入科技创新领域。推进“一地一特色”联动创新，深化科技金融省、市、县（区）联动，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配置资金链。探索与省级以上高新区（开发区）共同设立科技金融服务分中心。修订苏州市科技信贷风险补偿、科技贷款贴息、科技保险、天使投资奖励等政策，做好“科贷通一行一品牌”产品特色，力争服务企业超过 1300 家。三是进一步提高科技服务水平。支持苏州自主创新广场充分发挥综合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功能，整合国内外优质创新资源，打造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科技服务业集聚区，服务中小企业技术创新与成果产业化。支持苏州市双创中心通过线上线下构建“1+N”创新创业服务模式，打造“创客第一站中转站”“双创会客厅”“双创路演中心”等特色服务。加强国家技术转移苏南中心建设，支持高校、科研机构和科技企业设立技术转移部门，培育发展一批专业化技术经纪（经理）人队伍，2022 年培育初级技术经纪人不少于 300 人，中高级技术经纪人不少于 100 人。

#### （五）突出民生导向，推进科技成果惠民

坚持科技进步与农业现代化、社会事业发展紧密结合，



推动更多科技成果惠及民生。一是**组织实施科技惠民工程**。围绕重大民生工程，聚焦人口健康、生态环境、节能减排和公共安全等重点领域的创新需求，加强社会公益研究、重大共性关键技术研究 and 重大科技示范，着力提升科技惠民能力和水平。二是**大力推进乡村振兴与农业科技创新**。重点围绕农业优质新品种选育、地方优质种质资源保护等方面，开展农业关键技术应用研究和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集成创新与示范，大力培育农业高新技术产业。会同常熟市进一步优化农高区建设方案及规划，积极推进省级农业高新园区建设。三是**重点支持生物医药和“双碳”产业发展**。配合做好生物医药产业创新政策修订，对获得重大新药创制国家、省级科技重大专项的项目，以及进入临床试验阶段并在我市转化的新药项目，加大政策资金扶持力度，加速研发进程。研究制定“碳达峰、碳中和”科技创新行动方案，设立科技计划专项，重点推进我市绿色低碳技术创新。